

乐平市财政局 2025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及重点 项目绩效评价执行结果

1.完善制度体系。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本市实际情况修订和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制度，明确了各部门在预算绩效管理中的职责和权限，为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的制度保障。本年度针对乡镇制定了乐平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乡镇财政资金监管的实施意见。将乡镇全面纳入了预算绩效管理。为乡镇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相关依据。

2.细化量化具体工作。严格按省厅和市局的工作布署，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上级安排的自评，监控等工作。对于完成不好的单位进行通报和督促。并与年终单位考核相挂钩，一并列入单位年终考核制度中的具体指标。组织市直各单位、各乡镇（总共 79 家一级单位和部门、131 家二级单位）对 2024 年度的项目支出及部门整体支出进行自评，对 2025 年度的项目支出及部门整体支出进行四个季度的跟踪监控。

3.2025 年度通过对环卫一体化服务进行了成本绩效分析评价，并在评价结果应用中，为该项目政府采购提供了采购指导价，较原年费降低 224 万余元。重点评价结果得到了充分的运用。